

南宁市建设质量强市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南强市办发〔2019〕1号

南宁市建设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 组织库调查和推荐工作的通知

市质量强市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县（区）、开发区质量强县（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南宁市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南发〔2019〕7号），根据自治区质量强桂办公室《关于做好自治区主席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库调查和推荐工作的通知》（桂质强办发〔2019〕3号）和《南宁市市长质量奖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为加强自治区主席质量奖、南宁市市长质量奖培育工作，市建设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质量强市办公室）决定开展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库调查和推荐工作，建立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育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

展理念，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推进质量强市建设，通过建立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库，有针对性地加强培育工作，引导和激励广大企业或组织加强质量管理，追求卓越绩效，开展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的学习和实践，总结最佳质量经营管理经验和模式，不断提升各类企业或组织的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市产业质量、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人居质量总体水平，增强我市综合竞争力，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培育对象

培育对象为南宁市辖区内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模式，质量管理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在国内、区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到 2020 年或 2022 年符合或有可能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质量奖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或《南宁市市长质量奖管理办法》中申报条件的农业、制造业、建筑业、服务业等企业以及提供公共服务的非政府机构。

(一) 申报主席质量奖条件：

1. 依法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从事合法经营 5 年以上；

2. 建立健全有效运行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自我完善的持续改进机制，在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方面取得突出成效；

3. 认真贯彻 GB/T19580《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国家标准，积极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质量效益突出；近 3 年来主要经济指标和社会贡献程度居自治区同行业前茅，主导产品的技术和质量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从事非盈利性业务的企业或组织，其社会贡献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4. 品牌优势突出，社会美誉度高，建立质量诚信体系并具有良好的质量诚信记录；

5. 近 3 年内无重大的质量、安全生产、环境污染、公共卫生等事故，无因组织责任导致的服务对象、用户（顾客）投诉等突出问题；

6. 无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7. 获自治区主席质量奖奖项（不含主席质量奖提名奖奖项）已满 5 年。

（二）申报南宁市市长质量奖条件：

1. 依法在南宁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从事合法经营 5 年以上；

2. 建立有效运行的质量管理体系或其他相关行业管理体系，形成了自我完善的持续改进机制，在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方面取得突出成效；

3. 认真贯彻国家标准 GB/T19580《卓越绩效评价准则》，积极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质量效益突出；近 3 年来主要经济指标和社会贡献程度居南宁市同行业前茅，主导产品的技术和质量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从事非盈利性业务的企业或组织，其社会贡献位居区内同行业前列；

4. 品牌优势突出，社会美誉度高，建立质量诚信体系并具有良好的质量诚信记录。对获得国家、自治区名牌产品、驰名（著名）商标和服务品牌等奖项的企业或组织，在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

5.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近 3 年内无重大的质量、安全、环境污染、公共卫生等事故，无因组织责任导致的服务对象、用户（顾客）投诉等突出问题；

6. 无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推荐要求

(一) 请各单位依据职能,对主管行业内或辖区内的优秀企业或组织进行调查了解和积极动员。推荐符合培育对象要求,并且有意愿参与自治区主席质量奖和南宁市市长质量奖申报工作的企业或组织纳入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库。对已获得南宁市市长质量奖的企业或组织(具体名单详见附件1)将优先推荐纳入自治区主席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库。各单位要积极与当地有关部门沟通,选准培育对象,形成合力共同培育行业标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二) 请各单位认真填写《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推荐表》(详见附件2),于6月20日前将盖章扫描件及电子版报送市质量强市办公室,联系人:黄精华,联系电话:2800610,电子邮箱: nnjxsb@163.com。

- 附件: 1. 历届获得自治区主席质量奖和南宁市市长质量奖企业名单
2. 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推荐表
3. 各相关单位名单

南宁市建设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11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 依申请公开

南宁市建设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11日印发

附件 1

历届获得自治区主席质量奖 和南宁市市长质量奖企业名单

- 1、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首届市长质量奖）
- 2、广西田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第二届主席质量奖、2014 年首届市长质量奖）
- 3、南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首届市长质量奖）
- 4、西牛皮防水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首届市长质量奖）
- 5、南宁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2018 年第四届主席质量奖提名奖、2016 年第二届市长质量奖）
- 6、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第二届市长质量奖）
- 7、南宁青秀山风景名胜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第二届市长质量奖）
- 8、广西南南铝加工有限公司（2018 年第四届主席质量奖、2011 年第三届市长质量奖）
- 9、广西捷佳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第三届市长质量奖）
- 10、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第三届市长质量奖）

附件 2

政府质量奖重点培育组织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企业或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所属行业	企业规模	企业或机构类型	是否独立法人	导入卓越绩效年份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所在辖区	推荐类别	
												市长质量奖	主席质量奖

备注：所属行业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填写；

企业规模按《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填写，不适用的可留空；

企业或机构类型，企业按企业登记注册类型填写，其他机构按登记证照的机构类型填写。

附件 3

相 关 成 员 单 位 名 单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局、市卫健委、市林业局、市市政园林局、市国资委、市工商联